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114年度 C 級教練講習會申辦計畫

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年 月 日體總業字第 號函備查

一、依據: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 第五點第四項規定辦理。

二、目的:1.輔導優秀人才獲得 C 級教練之機會

2.提升教練人才,增進國內保齡球運動教練專業知識

三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四、主辦單位: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

五、承辦單位:台北市體育總會保齡球協會、臺北市立大學

六、協辦單位:臺北市立大學

七、舉辦日期: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8 日(星期四)至 8 月 30 日 (星期六)三天。

八、舉辦地點:臺北市立大學、圓山保齡球館

九、參加對象及資格:

(一) 年齡二十歲以上,高級中學以上畢業(含同等學歷),〈94年8月30日以前出生者,請於報到時出示身分證件查驗〉

- ※未滿20歲可參加講習,不可參與測驗考
- (二)品行端正(經法院判定有罪者、精神失常、不良嗜好、褫奪公權 者不得參加)
- (三)符合以上條件,但不認同本會宗旨或自行成立與本會相同性質之 協會或加入其他與本會相同性質為會員者,不得參加

(四)須檢附最近一個月刑事紀錄證明正本(良民證)

十、報名方式:申請表如附表一。

請檢附報名表將報名表及證件照電子檔寄至電子信

箱: erniechc@utaipei.edu.tw

或連繫報名 電話:0910-285733(鄭行超);

Line ID: erniecheng0312

※恕不接受現場報名

十一、代辦費:

- (一) 新學員含午餐每人參仟元整。
- (二)進修者含午餐每人貳仟元整。增能研習每八小時每人一仟元整 (課程結束後給予研習證明)。
- (三) 新學員有學生資格者每人貳仟元整。
- (四)領證費用參佰元(含審核、工本費)通過考試後才收取。 ※學員於報名繳費後,因重大傷病(須持醫院診斷證明書)、兵役召集(須持召集令)等特殊原因,無法參加者,於講習會結束後一週內申請退費外,其餘皆不得辦理延期進修或退費。

及格標準:

- (一) 参加講習人員,必須全程參與,期間如曠課(未請准假者)達二小時,缺課(已請准假者)達四小時者,(以上課紀錄及請假登記為準),立即無條件退訓。
- (二) 參加講習第三日學科測驗成績合格。
- 十二、發證方式:全程參與講習且學科測驗成績合格者,繳交新台幣 300 元整證書費,證書製作完整後將由郵寄方式寄出。
- 十三、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年 月 日體總業字第 號函備查。

附表一

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 114 年度 C 級教練講習會申請表

姓名				
性 別		[男[□女
出生日期 (西元)		年	月	日
身分證字號				
最高學歷				
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	單位:		職務:	
原持有證照等級	□無 □	級,證號_		□參加進修□參加8小時增能進修
聯絡電話	(H)		(手機)	
E-mail				
聯絡地址				
緊急聯絡人				
聯絡電話				
關係				
葷/素	葷食□	素食□	備註	

附表二

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 114 年度 C 級教練講習會 課程配當表

日期:114年8月28日30日

鴻坦樓 B708 教室

i			ı			
時	間/講習內容	114. 08. 28	114. 08. 29	114. 08. 30		
08:00~08:10		學員報到				
1	08:10~09:00	保齡球運動沿革及發 展現況	運動傷害防護與急救	教練技術示範		
2	09:10~10:00	性別平等教育	運動傷害防護與急救	教練技術示範		
3	10:10~11:00	運動生理學	運動心理學	實務演練		
4	11:10~12:00	運動選才學	保齡球運動術語英語	實務演練		
12	2:10~13:00	午餐休息				
5	13:10~14:00	運動禁藥	運動教練訓練學	術科測驗		
6	14:10~15:00	教練管理學	運動教練訓練學	術科測驗		
7	15:10~16:00	教練倫理	兒童訓練安全與權利 認知	學科測驗		
8	16:10~17:00	訓練計畫擬定	保齡球運動規則	綜合座談		

電 話:_____

特定體育團體辦理 C 級教練講習會 具結書

具結人申請參加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辦理之∁級教練講習會,茲聲明本
人確無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第4條、第4條之1規定
情形,若被查出有上開規定情形,講習會已辦理,同意報名費不再退回及已核發教練
證註銷,特立具結書為證。
此致
中華民國保齡球協會
具結人:(簽名或蓋章)
身分證統一編號:
住 址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